

冠县人民政府文件

冠政字〔2025〕23号

冠县人民政府 关于冠县清水镇 LC-GX-QS-01 编制单元 (冠县绿色智能锻造产业园) 控制性详细 规划的批复

冠县清水镇人民政府:

你单位《关于报请批复〈冠县清水镇 LC-GX-QS-01 编制单元
(冠县绿色智能锻造产业园) 控制性详细规划〉的请示》已收悉。
经研究, 现批复如下:

- 一、原则同意《冠县清水镇 LC-GX-QS-01 编制单元 (冠县绿色智能锻造产业园) 控制性详细规划》(以下简称《控规》)。
- 二、因地制宜, 按需定性。要加强控规的前瞻性和预见性,

根据不同区域的特征采取不同的控制编制深度和层次。以各地块为突破点，做好公共空间与公共环境的营造，构建科学合理的城镇空间布局。

三、加强规划组织实施。《控规》一经批复必须严格按照规划实施，把规划落到实处。要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、违规变更。

冠县人民政府

2025年6月1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6月18日印发

（共印5份）